公司代码：688511　　公司简称：*ST天微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并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一）退市风险

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15.73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482.76万元；实现营业收入7,775.65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7,478.85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4.2条第一款所述之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上交所将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已在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00.8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81.68万元。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军品销售，主要集中于国防工业军工装备中的综合防护领域。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短期内没有生产计划或生产计划减少，在手订单情况发生变化，公司主要客户对公司灭火抑爆系统及其他产品的采购可能减少甚至停止，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数据再次出现前述规定情形或《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退市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启动退市程序。

（二）部分产品尚未完成军品审价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尚未进行全部审价，且军方对新产品的价格审定过程可能较长，最终审定价格与暂定价格的差异幅度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在价格差异调整年度内出现波动，在审定价格相对暂定价格大幅向下调整的情况下，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出现明显下降。

虽公司未来存在大额为负的审价收入情形的可能性较小，但不排除因为特殊原因导致审定价格相较于暂定价格大幅下滑的情形发生。2025年上半年度，公司主要产品军用灭火抑爆系统尚未完成军品审价，以暂定价格确认收入的军用灭火抑爆系统产品在未来可能形成审定价格，假设审定价格较暂定价格的差异在正负5%、10%、15%的情况下，2025年上半年已累计销售尚未取得军审定价批复的产品涉及价差调整对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和占2025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比例的情况模拟如下：

单位：万元

假定情形	调整收入	调整净利润	占2025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占2025年上半年度净利润比例	占2025年上半年度扣非净利润比例	调整后2025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	调整后2025年上半年度净利润
15%	10,401.85	8,841.57	123.82%	296.69%	382.67%	18,802.74	11,821.63
10%	6,934.57	5,894.38	82.55%	197.79%	255.11%	15,335.45	8,874.44
5%	3,467.28	2,947.19	41.27%	98.90%	127.56%	11,868.17	5,927.25
-5%	-3,467.28	-2,947.19	-41.27%	-98.90%	-127.56%	4,933.60	32.87
-10%	-6,934.57	-5,894.38	-82.55%	-197.79%	-255.11%	1,466.32	-2,914.32
-15%	-10,401.85	-8,841.57	-123.82%	-296.69%	-382.67%	-2,000.96	-5,861.51

（三）暂定价变动的风险

公司系统类产品主要为军用灭火抑爆系统，灭火抑爆系统需经过军方的价格审核，由于军品价格批复周期一般较长，在军方未审价前，公司向客户交付的产品价格按双方协商的暂定价格签订合同进行入账，暂定价格通常是军方用户与公司根据同类产品的审定价格以及中标报价等多种因素确定的，待军方审价后进行调整，若暂定价格与最终审定价格存在差异，公司将在审价完成当期进行收入调整。公司系统产品客户主要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下属各单位，基于军品要求“高质量、高效率、低成本”，存在未进行审价前提出对已签订的合同暂定价进行调减的情形，如最终双方协商一致，出现大额调减事项，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ST天微	688511	天微电子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杨芹芹
电话	028-63072200-828
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物联一路233号
电子信箱	twdzdbyx@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56,847,418.42	931,889,981.58	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0,310,885.93	808,967,287.43	3.8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4,008,863.73	44,835,179.96	87.37
利润总额	33,374,542.48	153,765.23	21,60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16,754.79	1,388,693.20	2,11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05,108.48	-3,880,499.5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7,604.59	9,484,346.19	-198.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2	0.16	增加3.3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10	0.0177	1,60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10	0.0177	1,600.5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01	23.92	减少11.91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60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巨万里	境内自然人	43.09	44,309,871	0	0	无	0
张超	境内自然人	6.30	6,478,751	0	0	无	0
巨万珍	境内自然人	5.53	5,687,696	0	0	无	0
谢恺	境内自然人	5.00	5,141,457	0	0	无	0
钟格	境内自然人	4.86	5,000,000	0	0	无	0
余笃定	境内自然人	0.79	808,988	0	0	无	0
林楚生	境内自然人	0.79	808,814	0	0	无	0
丁丑生	境内自然人	0.67	691,693	0	0	无	0
南京皓海越信息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632,956	0	0	无	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0.61	627,494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前10名股东中，巨万珍与巨万里系姐弟关系；巨万里、张超分别持有南京皓海0.13%、18.50%的出资额。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11　　证券简称：*ST天微　　公告编号：2025-035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5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巨万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董事会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杨有新先生于近期不幸逝世，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减少至7人，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人数。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提名巨万夫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巨万里先生同巨万夫先生系兄弟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拟调整巨万夫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补选巨万夫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议案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津贴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提名巨万夫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按其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巨万里先生同巨万夫先生系兄弟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聘任巨万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巨万里先生同巨万夫先生系兄弟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巨万夫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万元)
巨万夫	董事兼副总经理	33.0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含税金额，按月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按实际任职期限确定。上述薪酬包含绩效工资，薪酬及考核委员会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实际支付金额以当年度最终绩效考核结果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巨万里先生同巨万夫先生系兄弟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部分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9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董事会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11　　证券简称：*ST天微　　公告编号：2025-036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的《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1〕1969号”文《关于同意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0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61,8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3,255,967.7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8,544,032.21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6日全部到位，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川华信验（2021）第0060号《验资报告》。

2021年8月13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1年7月2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微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183,880.00元。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川华信专（2021）第0584号《关于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微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1,183,880.00元全部进行了置换。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63,373,178.54
其中：暂用于保本理财投资	280,00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存款余额	83,373,178.54
减：2025年1-6月直接投入募投项目总额	6,140,229.46
加：2025年1-6月利息及理财净收益	3,394,841.2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360,627,790.28
其中：暂用于保本理财投资	120,00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存款余额	240,627,790.2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该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投向变更以及管理和监督作了详细规定，并得到严格执行。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琴台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信息及余额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账号	期末余额(人民币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支行	8111001012500760479	127,443,822.3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银河路支行	129372558560	8,220,271.8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128902106210804	104,927,868.96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琴台支行	1001300000907178	35,827.04
合计	/	240,627,790.2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6,140,229.46元，累计投入募投项目资金180,991,150.28元。具体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额度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5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净收益3,394,841.2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上述购买投资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120,0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银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6046	80,000,000.00	2025年4月7日	2025年10月16日	1.05-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20天结构性存款NCD03050	40,000,000.00	2025年6月27日	2025年9月26日	1.0-2.01
合计	/	120,000,000.00	/	/	/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其他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2025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508,544,032.21元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6,140,229.46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0.00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80,991,150.28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比例：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名，部分变更（如有）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1)		(2)	(3)=(2)-(1)	(4)=(2)/(1)									
新型灭火抑爆系统升级项目			168,842,300.00	165,082,710.89	165,082,710.89	4,667,758.13	33,355,712.52	-131,726,998.37	20.21	2026年7月30日			否					
高可靠核心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142,963,100.00	139,779,759.60	139,779,759.60	1,344,867.17	24,527,038.36	-115,252,721.24	17.55	2026年7月30日			否					
天微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8,320,200.00	86,353,585.81	86,353,585.81	127,604.16	5,780,423.49	-80,573,162.32	6.69	2026年7月30日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0	117,327,975.91	117,327,975.91	0	117,327,975.91	0.00	100.00				否					
合计			520,125,600.00	508,544,032.21	508,544,032.21	6,140,229.46	180,991,150.28	-327,552,881.93	35.5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4年1月，公司新型灭火抑爆系统升级项目、高可靠核心元器件产业化项目完成主体结构封顶，2025年3月27日，完成项目主体竣工验收备案，2025年7月2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同时受近年国内外政治、经济等宏观因素的不确定性影响，基于控制成本、降低风险、提高资产流动性的原则，项目生产线及设备的选型装配还需根据市场环境和政策的快速变化而进行合理决策及布局，因此公司对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更加谨慎，投资速度有所放缓，以进一步应对宏观环境的不确定性。 公司“天微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在现有工程技术中心基础上进行研发中心建设，通过装修改造现有建筑，购置先进设备，招募行业内高水平技术人才，将研发中心建设成为一个集技术研发、技术落地、技术成果输出于一体的平台，始终保持公司研发中心技术的先进性和前瞻性。目前已完成部分装修任务，但是因项目建设地为现有车间，现有车间及人员需在“新型灭火抑爆系统升级项目”与“高可靠核心元器件产业化项目”建设后搬至新场地，其实施进度受“新型灭火抑爆系统升级项目”与“高可靠核心元器件产业化项目”的进度影响，同时，受近年国内外政治、经济等宏观因素的不确定性影响，基于控制成本、降低风险、提高资产流动性的原则，公司对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更加谨慎，投资速度有所放缓，以进一步应对宏观环境的不确定性，致使完成整体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进度的时间较规划有所滞后，从而造成整体项目实施延期。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新型灭火抑爆系统升级项目”、“高可靠核心元器件产品产业化项目”和“天微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至2026年7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88511　　证券简称：*ST天微　　公告编号：2025-037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巨万夫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现就相关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因公司外部董事杨有新先生逝世离任，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2025年8月19日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巨万夫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巨万夫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个人简历见附件）。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拟调整巨万夫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调整后的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提名委员会：柳锦春先生（主任委员）、张超先生、陈旭东先生

审计委员会：陈旭东先生（主任委员）、祁康成先生、柳锦春先生。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陈旭东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祁康成（主任委员）、巨万里先生、陈旭东先生

战略委员会：巨万里先生（主任委员）、巨万夫先生、张超先生、陈从禹先生、陈建先生

特此公告。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件：

巨万夫先生简历：

巨万夫先生，1975年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2002年8月，担任深圳市先科房地产开发公司工程师；2002年8月至2007年12月，先后担任佛山市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宜宾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工程师；2008年1月至2010年12月，担任深圳市国惠康国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经理；2010年12月至2012年10月，担任天津市陶润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6年6月，担任宝能控股（中国）有限公司项目总经理；2016年6月至2018年8月，担任无锡市宝能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2020年3月，担任肇庆市宝能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3月至2022年10月，担任深圳市绿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1月至2023年2月，担任深圳市合创建设发展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 2025年8月，担任深圳市特区建工钢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巨万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巨万夫先生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巨万珍女士系姐弟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巨万里先生系兄弟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巨万夫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511　　证券简称：*ST天微　　公告编号：2025-038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巨万夫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巨万夫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公司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并形成明确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件：

巨万夫先生简历：

巨万夫先生，1975年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2002年8月，担任深圳市先科房地产开发公司工程师；2002年8月至2007年12月，先后担任佛山市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宜宾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工程师；2008年1月至2010年12月，担任深圳市国惠康国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经理；2010年12月至2012年10月，担任天津市陶润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6年6月，担任宝能控股（中国）有限公司项目总经理；2016年6月至2018年8月，担任无锡市宝能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2020年3月，担任肇庆市宝能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3月至2022年10月，担任深圳市绿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1月至2023年2月，担任深圳市合创建设发展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 2025年8月，担任深圳市特区建工钢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巨万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巨万夫先生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巨万珍女士系姐弟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巨万里先生系兄弟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巨万夫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511　　证券简称：*ST天微　　公告编号：2025-039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